

证券代码：300407

证券简称：凯发电气

公告编号：2024-002

天津凯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凯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4年2月6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赵勤女士主持，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

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2月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召开合法、有效。经监事认真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长期价值的合理判断，为有效维护广大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完善公司长效激励机制，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和公司利益紧密结合在一起，推进公司长远、稳定、持续的发展，结合公司经营情况、业务发展前景、公司财务状况及未来的盈利能力，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回购部分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在未来适宜时机将回购股份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

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含）。按照回购股份价格上限8元/股（含）计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为2,500,000股至5,000,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比例为0.79%至1.57%，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和金额以回购期限届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和金额为准。本次回购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为保证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的顺利实施，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回购股份具体事宜，本次授权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股份回购方案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上发布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议案通过。

特此公告。

天津凯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2 月 7 日